# 2.2.1.4对纳税人变更纳税定额的核准

## 一、事项名称

对纳税人变更纳税定额的核准

## 二、事项类别

* 发起方式：人工发起（纳税人）
* 办结方式：限时办结
* 全省通办：否
* 网上办理：是
* 适用层级：县(市、区)级
* 最多跑一次：是

## 三、办理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47条第3款规定，纳税人对税务机关采取本条规定的方法核定的应纳税额有异议的，应当提供相关证据，经税务机关认定后，调整应纳税额。

## 四、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四十七条第三款

“纳税人对税务机关采取本条规定的方法核定的应纳税额有异议的，应当提供相关证据，经税务机关认定后，调整应纳税额。”

## 五、办理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份数** | **报送类型** | **报送条件** | **资料处理方式（适用于办税服务厅办理）** | **电子资料上传（适用于电子税务局办理）** |
| 1 | 《税务行政许可申请表》 | 1 | 必报 |  | 税务机关留存 | 是 |
| 2 | 申请变更纳税定额的证明材料 | 1 | 必报 |  | 税务机关留存 | 是 |
| 3 | 经办人身份证件 | 1 | 条件报送 | 经办人办理的情形需提供 | 查验后返还 | 是 |
| 4 | 代理委托书 | 1 | 条件报送 | 代理人代为办理的 | 查验后返还 | 是 |
| 5 | 代理人身份证件 | 1 | 条件报送 | 代理人代为办理的 | 查验后返还 | 是 |

## 六、办理流程



## 七、办理时限

资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税务机关受理后即时办结。

## 八、表证单书

1.A13005《税务行政许可申请表》(A13005《税务行政许可申请表》（填写样例）)

## 九、注意事项

1.纳税服务部门应在收到税务行政许可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在办税服务厅或其他办税场所以及税务机关门户网站上公开税务许政许可决定。

2.纳税人对报送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责任。

3.最多跑一次是在资料完整且符合法定受理条件的前提下，最多只需要到税务机关跑一次。

4.纳税人上门办理涉税事项时需报送纸质版资料，通过网上办理或移动终端办理的按照系统操作报送电子版资料。本指南中提到的办理材料里未注明原件、复印件的均为原件，仅注明复印件的只需提供复印件，注明原件及复印件的，收取复印件，原件查验后退回。

## 十、办理时间

各地办税服务厅办理时间，详见办税地图：

<https://12366.chinatax.gov.cn/bsfw/bsdt/>

## 十一、办理地点

申请人可通过窗口报送、网上提交等方式提交材料。

1.窗口接收：各地办税服务厅地址，详见办税地图：

https://12366.chinatax.gov.cn/bsfw/bsdt/

2.网上接收：登录http://etax.henan.chinatax.gov.cn/web/，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电子税务局进行网上申请。

## 十二、办理机构

主管税务机关

## 十三、收费标准

不收费

## 十四、联系方式

拨打12366热线，或者拨打各地办税服务厅联系电话，详见办税地图：

<https://12366.chinatax.gov.cn/bsfw/bsdt/>